

证券代码：002718

证券简称：友邦吊顶

公告编号：2017-067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奥普公司签署《专利实施许可合同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与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奥普公司”）签订了《专利实施许可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、“本合同”）。合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合同风险提示

- 1、合同生效时间：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起生效。
- 2、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：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，存在许可专利被撤销或无效而导致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风险。

二、合同当事人介绍

本合同当事人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，住址为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21 号大街 210 号，法定代表人为 Fang James，主要业务范围包括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：家居用品、整体橱柜、家居、木塑制品、通风置换设备、照明电器、金属制品、金属材料、厨房电器、冷暖设备、家用电器等。

公司与奥普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公司将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局授予的 ZL200510049679.4 号发明专利授权许可给奥普公司使用，许可方式是普通许可，许可期限至该项专利的有效期限终止日（2025 年 4 月 26 日），许可范围是中国大陆范围内制造、使用、销售其专利的产品。

2、奥普公司一次性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 1,000,000 元(人民币壹佰万元整)。

四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本合同若顺利履行，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。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形成重大依赖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奥普公司签署的《专利实施许可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2 月 29 日